十一、政策性支持

11.1 小微企业声明函

外企业声明**还**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酒泉医院 的 热疗机采购项目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射频热疗机</u> , 属于 <u>工业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南京恒埔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/u> ,从业人员 69 人,营业收入为 1892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535 万元,属于 <u>小型企业</u>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日 期: 2024年12月19日